

证券代码：002970

证券简称：锐明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》。为满足公司控股公司 Streamax Middle East Technology L.L.C. (以下简称“中东锐明”)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为中东锐明与 TECHNOLOGIC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- BRANCH OF ABU DHABI 2 将签订的业务合同提供不超过 12,131,723.52 阿联酋迪拉姆（按照2026年9月22日中国银行公布的中行折算价折算，约人民币2,219.13万元）的业务合同担保额度，用于其开展业务过程中无法履行合同义务风险提供保证担保。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。在有效期限和额度范围内，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。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规范运作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Streamax Middle East Technology L.L.C.

成立日期：2023年8月3日

注册地点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布扎比

注册资本：30万阿联酋迪拉姆

经理：SAMER HASSAN ALISH

主营业务：安全与监控系统安装与维护；车辆追踪系统服务；报警与监控设备贸易；GPS 系统贸易

股权结构：STREAMAX PTE. LTD.（以下简称“新加坡锐明”）持有 70% 的股权、SAMER HASSAN ALISH 持有 30%的股权。新加坡锐明为公司全资孙公司。

（二）与公司的关系

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中东锐明为公司控股公司，不属于公司关联方。

（三）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阿联酋迪拉姆

项目	2025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6 年 6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25,804,134	30,579,228
负债总额	14,105,107	14,770,500
净资产	11,699,027	15,808,727
项目	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6 年 1-6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38,025,233	18,029,971
利润总额	17,497,783	4,765,077
净利润	15,951,771	4,364,230
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	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东锐明不存在担保、抵押、诉讼与仲裁。	

（四）截至目前，中东锐明信用状况良好。

三、担保函的主要内容

担保人：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：Streamax Middle East Technology L.L.C.

保证方式：公司就中东锐明与 TECHNOLOGIC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– BRANCH OF ABU DHABI 2 签订的业务合同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制造、产品、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资源等方面的支持，并就所签订业务合同的义务与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保证，以保障合同义务履行完成。

截至目前，相关业务合同尚未签署，具体的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及控股公司业务顺利开展。中东锐明信用状况良好，经营情况稳定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，虽然中东锐明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，但公司对中东锐明具有控制权，能够进行有效管控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上述担保事项符合《上市规则》《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公司业务稳健发展，因此同意公司就中东锐明与 TECHNOLOGIC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- BRANCH OF ABU DHABI 2 签署的业务合同提供担保，并在有效期限和额度范围内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相关客户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公司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合同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2,131,723.52 阿联酋迪拉姆（按照 2026 年 9 月 22 日中国银行公布的中行折算价折算，约人民币 2,219.13 万元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.07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，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3 日